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 资格证书

编 号：E3101151

发证机关：上海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0年12月31日



沪环保许防〔2020〕1560号

法人名称：上海新金桥环保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尧

住 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敬业路 870 号

处理设施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敬业路 870 号

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类别及处理能力：

序号	产品种类	产品范围	处理能力 (万台/年)
1	CRT 电视机	阴极射线管（黑白、彩色）电视机	46
2	电冰箱	冷藏冷冻箱（柜）、冷冻箱（柜）、冷藏箱（柜）及其他具有制冷系统、消耗能量以获取冷量的隔热箱体	5
3	洗衣机	波轮式洗衣机、滚筒式洗衣机、搅拌式洗衣机、脱水机及其他依靠机械作用洗涤衣物（含兼有干衣功能）的器具	15
4	空调器	整体式空调器（窗机、穿墙式等）、分体式空调器（分体壁挂、分体柜机等）、一拖多空调器及其他制冷量在 14000W 及以下的房间空气调节器具	5
5	废 CRT 显示器 计算机	废 CRT 显示器计算机	9
年处理规模： 80 万台			

有效期限：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技术人员和业务人员

1、技术人员

姓名	专业	职称	用工状态	岗位
杨义晨	环境工程	工程师	全职	总经理
李英顺	环境工程	高级工程师	全职	技术发展部经理
石生东	精细化工	工程师	全职	仓储物流部经理
史斌	环境	工程师	全职	供应链管理部 经理
黄凯	环境科学与工程	工程师	全职	技术发展部 主任工程师

二、生产加工区

1、贮存场地

贮存类别	场地区域分布	场地面积或贮存容积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32#-1 二楼仓库 32#-2 二楼仓库	2790 m ²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产物（一般废料）	2#仓库 32#-2 三楼仓库	2743 m ²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产物（危废）	1#仓库	45m ²

2、处理场地

处理类别	场地区域分布	场地面积
PCB 处置流水线 CRT 处置流水线	32#-2 一楼	1968 m ²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流水线	32#-2 二楼	984 m ²
四机一脑综合拆解流水线 冰箱空调处置线	32#-1 一楼	1806 m ²

三、主要工艺和设备清单

1、主要工艺

电视、电脑拆解流水线：采用自动、半自动的物流分离方法，对废弃电气电子产品进行拆解、分类放置，并作进一步自行处理或委托处置。

冰箱处理流水线：经过手工拆解后的冰箱通过输送机送至破碎系统，经过除铁系统、风选系统、涡电流分选使金属铁、铝、铜、塑料及保温材料彻底分离，以达到再生利用的目的。

空调处理流水线：空调拆解处置线是拆解空调室内机与室外机的专用设备，它有拆解（抽氟）输送机、制冷剂回收装置、CFC及矿物油回收装置、金属打包机、电控系统等组成。其工艺流程室外机与冰箱拆解、抽氟部分基本相似，只对室外机外壳及部分大件进行液压减容，室内机拆解分类后大件液压减容处理。

洗衣机处理流水线：处理旧洗衣机的专业配套设备，各工位输送机设有限位开关，有工件到达时会自动停止转动。拆解工位设有气源接口，可连接各种气动工具，实现了流水线作业。整体机上线后一次完成拆解，拆解后的外壳减容处理。

废 CRT 显示器处置系统：半自动化系统，废旧 CRT 显示器通过自动切割机及自动屏锥分离机达到屏玻璃与锥玻璃的分离，同时通过高效除尘器将其中的荧光粉吸除，玻璃可以作为原材料进行再利用。

废线路板处理线：先将线路板粗碎、细碎至 80-100 目后，通

过超微分级机将 80%的玻璃纤维去除，剩余的环氧树脂、玻璃纤维及金属混合物再经过高压静电分离器将金属分离出来。

2、设备清单

名称	处理能力	数量	其他技术参数	备注
四机一脑综合拆解线 (废 CRT 电视机拆解)	46 万台/年	1	14 工位; 58KW	
四机一脑综合拆解线 (废 CRT 电脑拆解)	9 万台/年	1	4 工位; 58KW	
四机一脑综合拆解线 (废洗衣机拆解)	15 万台/年	1	7 工位; 58KW	
四机一脑综合拆解线 (废空调拆解)	5 万台/年	1	3 工位; 58KW	
废冰箱处理流水线	5 万台/年	1	功率: 400KW	

四、污染防治措施和标准

1、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许可管理办法》《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企业补贴审核指南》《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企业信息管理系统及报送指南》《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污染控制技术规范》等相关法规政策和标准要求，落实生产、处理处置过程的污染防治措施。

2、各类固体废物应当分类存放，电子类危险废物的厂内贮存需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其他固体废物的厂内贮存应符合有关环保要求。废水处理站污泥等属于危险废物的，应委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涉及跨省转移的危险废物、涉及跨省转移贮存或处置的一般固体废物应按照《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

法》的相关规定，在转移前向生态环境部门申请，未经批准的不得转移；涉及跨省转移利用的一般固体废物应按照《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相关规定，在转移前向生态环境部门备案，未经备案的不得转移。

3、厂界噪声应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三类标准。

4、确保生产设施和污染物处理设施正常运转，废水达到《上海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31/199-2018)二级标准。

五、管理要求

1、严格按照许可证规定的经营类别和规模从事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严格控制进厂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类别和数量，不得超范围处理处置。

2、严格落实《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规范拆解处理作业及生产管理指南》《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处理情况审核工作指南》等相关规定，提高拆解和管理水平。

3、进一步完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数据信息管理系统，跟踪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在企业内部运转的整个流程，做好台帐记录，相关资料应至少保存3年。完善仓库盘点机制，做好相关原始记录。非基金类产品单独建立台账。

4、完善视频监控系统，加强视频监控系统的日常维保工作，落实生态环境部关于“一旦发生视频监控故障，立即停止现场拆解与处置操作”的要求。

5、规范仓储管理，拆解产物应按类别分区存放，并在显著位置设置标识，标明贮存物的类别、名称、规格等。制冷剂应分类管理，完善相关分类标识。

6、加强电力系统的管理维护，加强低压电源的安全管理，完善相关警示标识。

7、严格控制废洗衣机、废冰箱可能带入的残余废水，处理线增设废水收集设施，并做好运行管理。

8、加强拆解处置设施设备的定期维护和保养，确保生产设施和污染物处理设施正常运转，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9、对不能自行完全处理的拆解产物（包括最终废弃物），妥善落实最终处置去向并及时清运；涉及危险废物的，内部暂时贮存不得超过1年。

10、若增加扩建含液晶显示器、背光灯的废液晶电视机、计算机处理项目，须按建设项目相关规定另行报批。

须知

1、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企业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者住所的，应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处理资格变更手续。

2、增加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类别、新建处理设施、改建或者扩建原有处理设施、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超过资格证书处理能力 20% 以上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单位应当重新申请领取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证书。

3、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企业拟终止处理活动的，应当对经营设施、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对未处置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作出妥善处理，并在采取上述措施之日起 20 日内向原发证机关提出注销申请，由原发证机关进行现场核查合格后注销处理企业处理资格。

4、自本资格证书生效之日起，原资格证书（沪环保许防〔2018〕1443 号）自动失效。